

广东省直机关发电

发电单位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签批盖章 章权

等级 特急 · 明电 粤交明电〔2019〕10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汕头市潮阳汽车运输 总公司粤 D14436 大型客车交通违法突出 及新国线集团（徐闻）运输有限公司 粤 GJ1446 大型客车严重 超载运营情况的通报

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省道路运输事务中心：

2019年1月30日，公安部在京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我国道路交通安全整体形势和交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情况，并曝光事故多发路段、高风险客运企业、违法突出客运车辆。其中，我省汕头市潮阳汽车运输总公司（名下违法车辆占比90.3%，2018年全年违法总量932起，车均违法8.3起），及其属下的粤D14436大型客车（道路运输证号：002330131，标志牌号：D1-V3101）分别被通报为“2018年度全

国十大高风险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和“2018年度全国十大违法突出客运车辆”。经与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核实，粤D14436大型客车2018年全年共有35条交通违法记录，严重危及行车安全。对此，陈良贤副省长作出批示，要求“深刻剖析、举一反三、强化责任落实，坚决整治整改，杜绝类似问题发生，确保合规经营，安全行驶”。

另据深圳市春运办上报情况，2019年2月11日，新国线集团（徐闻）运输有限公司粤GJ1446大型客车（道路运输证号：000792487，标志牌号：G5-A1060），在G107国道深圳段被深圳交通警察现场查获，该车核载34人，被查时实际载客53人，超载19人，严重超员并被深圳都市频道公开曝光。

为切实加强全省道路运输安全生产工作，有效防范各类安全生产事故，杜绝同类情况再次发生，确保春运后期及全国“两会”期间道路运输安全，结合《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切实加强春运后期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监管的通知》（粤交明电〔2019〕9号）精神，现对上述严重危及行车安全的违法运营行为进行通报，并提出如下要求，请认真贯彻落实。

一、迅速行动，坚决严肃查处

汕头市、湛江市交通运输局要进一步落实属地监管责任，立即将通报情况传达至涉事企业及相关人员，从严追究责任，严格督促指导涉事企业认真汲取教训，分析、查找营运车辆、从业人员等安全管理安全监控安全教育方面的漏洞，切实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积极采取措施，杜绝类似情况再次发生。将上述涉事违法运营处置建议按程序报厅，厅将会同相关部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严肃处理，绝不姑息迁

就，持续保持对违法经营活动高压严打的态势。

二、举一反三，深刻汲取教训

各地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认真汲取上述车辆交通违法突出和超载违法运营事件的教训，对属地交通运输企业进一步加强管理，加大检查抽查力度，重点解决车辆动态监控和车载视频监控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严肃处理超载、超速、凌晨 2-5 时违规运行、站外揽客、不按站点上下客、不按指定线路经营等违法违规行为，并根据前期厅通报的高风险企业、车辆和路段，结合各地实际，按照“一隐患一方案”要求，再次全面深入开展道路运输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既查管理部门监管上的问题漏洞，也查企业在车辆、驾驶员等安全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特别是安全制度规定不落实、不按规定投入安全生产经费等问题要严肃查处，确保早发现，早解决，零隐患。

三、保持标准，防止麻痹松懈

春运以来，道路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可控，节日运输高峰期平稳度过。但是，春运大考越是临近结束越是容易出现安全波动，各地各级及各生产经营单位要严防出现疲劳、麻痹、松懈现象，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始终坚持工作在状态和高标准，把安全生产作为当前一个时期的中心工作核心任务来抓；始终严格落实厅春运安全保障十项措施部署，对安全保障措施和部署要求的落实和动态保持情况进行再部署、再检查、再落实；始终严格落实网格化管理要求，做到企业对车辆、司机和交通运输部门对企业、对下级单位的一日一联系、一督促、一提醒；始终保持应急应对备勤值守，确保一旦发生突发事件能够迅速响应，高效处置。

各地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迅速将本通报传达到辖内各级交通运输部门、每个客运企业、站场和从业人员，引以为戒，自觉增强安全意识，遵章守法规范经营，确保 2019 年春运后期及全国“两会”期间道路运输安全稳定有序。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19 年 2 月 21 日